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實習辦法

111.03.2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通過

114.09.30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5.03.10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校外實習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實習目的

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為落實多元化之學習方式，使學生從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相關產業中，獲得實際相關工作經驗，並培養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實務與分析管理能力，增加職場競爭力，特訂定本實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二、實習課程

本學程校外實習課程名稱為「專業實習」，訂為必修三學分，為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核心學程必修課程，開課於大四上學期(於暑假期間修習)，總時數至少160小時，且以同一實習單位為原則。

三、實習機構

(一)校外實習單位之選定，可為本學程公告申請之實習單位，或由學生自行尋求經本學程同意之實習單位。實習單位經確定後，由本學程與實習單位簽訂合約(見附件一)執行校外實習教學合作事宜。

(二)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2條規定，實習機構應符合下列條件：

1. 經依法設立或登記。
2. 具足夠訓練與指導人力及健全設施、設備。
3. 最近二年實習場所無發生重大職業災害。但雇主能證明無過失者，不在此限。
4. 最近二年無違反勞動基準法第七十八條或第八十條規定處罰、第七十九條第二項規定處罰逾二次、同一規定，依第七十九條第一項處罰逾三次。
5. 最近二年無違反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積欠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勞工退休金或滯納金，經限期繳納，屆期未繳納。
6. 最近二年無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性別歧視、性騷擾或就業服務法有關就業歧視之規定，經予處罰。
7. 非從事派遣業務之事業單位。

四、實習流程

(一)實習申請

學生應於系辦公公告規定時間內繳交「實習申請表」(見附件二)，經本學程審核通過後方可至實習單位實習。

(二)實習學生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學生實習前應協調學生家長/監護人簽訂「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校外實習學生家長/監護人同意書」(見附件三)。

(三)行前說明

由授課老師負責舉辦「實習說明會」說明本辦法、實習應注意之事項。

(四)實習保險

學校應為實習學生投保校外實習團體傷害保險，並應負擔保險費用；合作機構應為有從事學習訓練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之實習學生，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就業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等。

(五)實習週誌

學生於實習期間，須每週填寫一張實習週誌(見附件四)，並於當週上傳予實習訪視教師。

(六)實習學生發表

實習學生應修習本系開設之「專業實習」課程，並參與「實習發表會」分享實習心得。實習完一個月內，繳交實習報告書(見附件五)予實習訪視教師。

五、實習教師訪視

實習訪視教師原則上由課程老師擔任之。職責如下：

(一)訪視實習學生及實習單位聯繫

1. 訪視教師應與實習學生聯絡，以了解同學實習現況，並協助解決學生實習期間所遇到之困難等相關問題。
2. 實習期間須至少訪視二次，並填寫繳交「校外實習學生訪視紀錄表」(見附件六)。
3. 聯繫學生實習單位主管，溝通並整理學生實習訓練內容或課程，供本學程課程規劃與實習政策調整參考。
4. 實習訪視可以實體、視訊、電話等形式進行，並以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學生為主要對象；實體訪視以學生實習地點為原則。

(二)實習成績評量

1. 學生於實習完後一個月內，繳交實習報告給授課老師。
2. 取得實習單位評分，實習單位依「學生實習考核評量表」予以評分（見附件七）。
3. 授課老師依據學生實習報告、實習單位評分、訪視評分等，給予學生實習總成績。
4. 挑選優良實習報告由本學程彙整以供傳承。

(三)必要時需出席本學程之學程會議，研議本學程校外實習事宜。

六、實習期間差勤

實習期間除意外事件或病假外，不得隨意請假。因故必須請假時，應以書面同時向實習單位及學校實習訪視教師請假。不論請假時數多寡，事後應補足實習時數。

七、實習學生職責

- (一)實習期間，學生應遵從單位之規定及安排，進行實務學習。
- (二)若單位要求學生填寫實習日誌，請依規定每日填寫日誌。
- (三)學生須自行負擔往返實習單位之交通及食宿等費用。
- (四)若單位收取實習費用，學生應自行負責繳納。
- (五)應讓學校訪視老師及單位主管瞭解學生的實習情形及所遭遇的困難。
- (六)完成本學程及單位規定之實習時數及繳交作業。
- (七)學生應注意個人安全衛生及衣著儀容。
- (八)遵守機構上下班時間，必須請假時，要事先報告機構督導，並於事後補足時數。
- (九)遵守職場倫理及商業機密，且不擅取或侵占公物。
- (十)實習期間，若學生在單位之任何作業產出物，於實習結束時，其所有權歸屬該實習單位所有；惟機構如與學生於實習過程中有另行約定者，依雙方之約定為之。

八、特殊需求

考量學生之不同興趣、志向、與未來職涯發展，如有特殊情形及需求之學生，得經由該課程授課老師同意後，始得申請調整相關校外實習時數與方式，並報課程委員會備查。

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本校「專業實習課程實施辦法」及相關規章辦理。

十、本辦法及其實施細則由本學程實習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課程契約書

立合約書人

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實習機構：_____（以下簡稱乙方）

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____年級

學生姓名：_____（以下簡稱丙方），

為培養學生實務技能，增進其職場實務經驗，共同辦理實習課程，甲、乙、丙三方特協議下列條款，以資共同遵守：

一、合約期限：

三方履行權利義務期間為實習期間自民國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

二、甲方辦理事項：

- (一)甲方應研擬實習目的，訂定學習主題及訓練等實習計畫，提供乙方相關資料並共同規劃相關實施細節。
- (二)甲方應為丙方主動爭取合法且合理的實習條件，並讓丙方確實瞭解其權利及義務。
- (三)實習期間應確實監督及瞭解丙方實習情形，並在乙方的協助下定期辦理訪視、輔導與考核。
- (四)實習期間應指定專責單位負責，並確保與乙方建立良好的聯繫溝通管道。

三、乙方辦理事項：

- (一)乙方應依據甲方的實習需求，協助安排相關的技能培訓課程。
- (二)乙方應協助甲方實習輔導教師至校外合作廠商訪視輔導學生。
- (三)乙方應針對實習期間適用法律之保障、保險、津貼及交通食宿等事項載明於本契約，並協助甲方辦理行前說明會提供相關資訊。
- (四)實習期間應協助甲方針對丙方進行生活管理，並提供緊急事件(故)處理。
- (五)實習期間丙方若有適應不良之情況，乙方應告知甲方並協助輔導；如經輔導後情況仍未改善，必要時得終止實習。

四、丙方辦理事項：

(一)丙方應於出發前確實了解甲方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之定位、目的與乙方安排的實習內容。

(二)丙方應遵守我國的法律規定以確保自身安全。

五、主要合作協議項目：

(一)課程內容

1. 實習課程名稱：專業實習
2. 實習課程學分數：3 學分

(二)實習地點與內容

1. 實習地點：
2. 實習內容：

(三)實習時間與休假

1. 實習期間：自民國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2. 實習時間：__時__分至__時__分。
3. 總實習時數(不含休息時間)：每週實習__小時，共計__小時。
4. 每週實習天數及休假日：每週實習__天，週休二日。
5. 休假種類
 - (1)年假：實習期間無年假。
 - (2)事病假：依乙方規定辦理，不得違反勞動相關法規。

(四)實習待遇

1. 實習津貼：無 有，新臺幣_____元/月
2. 其他津貼相關項目：
3. 丙方實際支領金額，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支付給丙方。實習待遇如有變動，需經甲乙丙三方同意，始得為之。
4. 加班費：若超過合約規定的實習時數，得依我國勞基法之規定，另支付津貼或以休假方式進行補償。

(五)保險、退休金及醫療福利：

- 由甲方投保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無提撥退休金。
- 由乙方辦理勞工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

(六)其他事項

1. 終止合約的提前通知期：1 個月前。
2. 其他辦理校外實習費用項目如下列事項，無論是固定或一次性扣款，請填寫金額、收費方式並註明負擔對象。

(1)住宿補助：無 有。

(2)伙食補助：無 有。

(3)其他：乙方應於丙方結束實習課程前1日，完成支付實習待遇。

3. 實習成績考評：

實習期間由甲方輔導老師及乙方主管共同評核實習成績。
(由各系所自行訂定實習成績考核規定)

4. 甲方對乙方之評估：

(1)實習制度之建置：甲方定期與乙方負責窗口討論實習合約之擬訂、實習內容之安排、實習訓練之方式、津貼福利與生活輔導機制之落實。

(2)實習場域之考察：甲方透過訪視對實習制度執行與實習現況進行考評。

六、保密與個資：為顧及乙方之業務機密，丙方及甲方輔導老師因參與實習計畫所知悉乙方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三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七、附則：

1. 若因本合約未能履行或履行不周所生之爭議糾紛，甲乙丙三方同意本誠信原則先行磋商，磋商未果甲方得解除本契約。

2.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合約之一部分，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之效力，其他有關實習合作未盡事宜，甲乙丙三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八、本合約書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執一份存照。

立約人

甲 方：國立東華大學 (學校大印)
代表人：徐輝明 (校長用印)
職 稱：校長
電 話：03-8903000
執行單位：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代表人：石忠山
電 話：03-8905754
地 址：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 1-45 號

乙 方： (實習機構大印)
代表人： (負責人用印)
職 稱：
電 話：
地 址：

丙 方： (學生簽名)
身分證統一字號：
電 話：
地 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東華大學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

第1 志願實習機構：

第2 志願實習機構：

第3 志願實習機構：

填表日期：__年__月__日

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		系所		
學號		聯絡電話(手機)		
緊急聯絡人		關係		緊急聯絡 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保險資料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受益人	與受益人關係
學生簡歷				
學生簽章		家長同意簽章	錄取後請家長簽章	

實習機構	機構名稱		
	聯絡人		
	電話		
	電子郵件		
實習時間	起訖	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合計	__週__天__小時	
系所審核			
授課教師 簽章		系所主任 簽章	
附註			

備註：

- 一、學生至校外實習機構實習，應填寫申請表，並提交授課教師審核(詳細時間由授課教師公告)。學生前往校外實習機構實習，應呈遞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給實習單位負責人。
- 二、學生實習前須辦理保險，可由學程辦公室、實習機構協助投保，或自行投保。
- 三、學生校外實習原則上為無給職，但實習機構亦可給與薪資、津貼或依其工作表現發給獎金以資鼓勵。
- 四、學生校外實習結束後，除依照學校規定修習「專業實習」課程，並將實習報告書及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繳交給授課教師。
- 五、學生校外實習成績由實習單位考核，教師訪談，報告書及口頭報告成績合計之。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家長 / 監護人同意書

茲同意及保證敝子弟_____，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計____個月____天，
前往簽訂實習契約之國內相關產業，進行專業實習課程。實習期間
配合督導遵守各項專業實習規章、生活作息管理；實習期間所知悉
或獲得實習單位之機密及相關資料，應予以保密不得洩漏或供做其
他用途，實習結束後亦同，並遵守授課教師及專業實習單位人員之
指導，如有違規及過失，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

此致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立同意書（家長 / 監護人）：_____（簽章）

通訊地址：

電話：

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週誌

學號		年級		學生姓名	
學年度		週別 起訖日期	第__週 ____年__月__日 至____年__月__日		
填寫日期		實習機構			
實習內容 紀錄					
實習檢討 與心得					
自我成長 與評估					
實習機構評語：					
實習機構簽章：_____ 年 月 日					

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報告書

(封面自行設計)

學年度：

姓名：

系級：

學號：

授課教師：

實習機構：

報告繳交日期：

報告收件日期：

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報告說明

一、實習報告架構

1. 封面
2. 目錄
3. 實習計畫表
4. 前言
5. 本文（自行依實習工作計畫訂定題綱，如：第一階段報告可作實習機構簡介等。題綱應請授課教師及實習機構確認，並依報告架構繕寫）
6. 實習心得及實習情形照片
7. 對實習機構之建議
8. 參考文獻
9. 實習成績考評表

二、實習報告格式及內容

1. 封面：請依規定格式繕打
2. A4 規格、由左而右以電腦繕打
3. 字體大小：題綱14 號字、本文12 號字、單行間距
4. 自前言起編列頁碼
5. 列印：以標楷書列印，雙面印刷
6. 裝訂：請用訂書機裝訂於左上角，請勿用塑膠夾或鐵夾
7. 請勿影印現成資料充數，涉及實習機構之技術機密資料，不得列於報告

三、實習報告評量

1. 學生將實習報告繳交給主管時間
2. 請務必準時繳交，逾時將依規定核扣實習成績
3. 實習報告內容不符實際或未用心寫作者，請單位主管、授課教師給予輔導後退回學生修訂後再予以評核
4. 實習報告修訂定案後，依序陳核，另印送實習機構主管一本，授課教師一本，學生自存一本
5. 學生實習報告由各系存查，實習結束學生應將實習報告電子檔繳交給授課教師，彙集後送各系製成光碟片保存
6. 實習成績不及格或中途停止實習者，將依規定補修學分
7. 實習報告封面格式如上頁，可自行設計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訪視紀錄表

實習學生姓名		系級	
實習單位/部門			
訪視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	訪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視
實習情形及工作表現	1. 實習生在工作崗位上，專業技能的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2. 實習生對工作的整體滿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3. 實習生在工作崗位上之出勤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4. 實習生與同部門同事之間之互動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5. 實習生與主管之間之互動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6. 實習生與客戶或不同部門同事之間的互動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7. 其他事項：		
實習生生活現況	※實習生對生活現況的滿意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的事項：		
實習機構現況	1. 實習機構提供給實習生的實習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2. 實習機構對於實習生的實習訓練與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3. 實習機構協助推動實習相關事宜的配合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4. 實習機構承辦人員的交談、溝通及互動的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5. 實習機構提供之工作內容與簽約內容、所學的符合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6. 實習機構分配實習工作之適當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實習機構建議事項： 綜合評語：		

授課教師簽名：

系所主管核章：

1. 請詳實填寫輔導紀錄，以備實習輔導、課程改進參考、行政單位查核等。
2. 申請探訪學生所需之交通補助費時，請務必附上訪視紀錄及 2 張訪視照片。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訪視紀錄照片

照片黏貼處

(請授課教師與實習同學一同入鏡)

照片黏貼處

(請授課教師與實習同學一同入鏡)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

姓名		系級			
學號		課程名稱			
實習機構					
實習期間	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每週實習時數__小時				
請假	病假： 天 時 喪假： 天 時 公假： 天 時 曠職： 天 時 事假： 天 時				
實習機構成績考評(____%) (比例、配分可調整)		授課教師成績考評(____%) (比例、配分可調整)			
評核項目	配分	得分	評核項目	配分	得分
1.實習技術			1.實習心得 報告架構 及內容		
2.學習態度			2.報告及 實務工作 關聯性		
3.工作態度			3.學習成果		
4.人際關係			4.平時聯繫 與互動		
5.敬業精神			5.其他 (請說明)		
6.禮儀規範					
實習機構評語與建議			授課教師評語與建議		
實習機構主管簽章：			授課教師簽章：		
實習成績總分(1~100分)					